

專案質詢

8-5-6-023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鑒於台鐵各車站設立電子式投幣置物櫃，本是方便民眾寄物的德政，唯台鐵同意外包廠商以「不找零」之寄物櫃提供服務，多年來大慊旅客之慨。事實上，投幣式機器找零於技術上本無困難，諸如飲料販賣機、台鐵自動售票系統等均可找零，以技術問題為藉口顯非允當。台鐵於民國 100 年即承諾改善此缺失，迄今三年整卻無下文，期間超收金額就這樣默默流入外包廠商口袋，台鐵之行政怠惰顯侵害民眾權益。爰此，本席要求行政院應督導台鐵於三個月內提出解決方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鐵車站的電子式寄物櫃，費率依箱子大小是 3 小時 30 元到 50 元不等，但該服務卻僅以一行甚不顯眼小字告示「投幣不找零」，使得民眾多是事後發現不找零時才看到，令人為之氣結。另一方面，即便不找零，台鐵也未在旁邊設置兌幣機，等於間接要求民眾送上超額費用，民眾一旦投 50 元硬幣或 100 元紙鈔，便只能自認倒楣。於是，便出現了置物前繞著車站跑換零錢，或者置物後沒有找零欲哭無淚的窘境。而台鐵每年因此不知超收多少零錢。
- 二、鑒於反彈聲四起，台鐵於民國 100 年即承諾改善此缺失，迄今三年整卻無下文。台鐵容許包商白佔民眾便宜，而超收金額就這樣默默流入外包廠商口袋。台鐵之行政怠惰顯侵害民眾權益。爰此，本席特提出緊急質詢，要求行政院應督導台鐵於三個月內提出解決方案。